

股票代碼：2436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10 日

目 錄

開會議程	1
報告事項	2
承認事項	6
討論事項	23
附錄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4
附錄二：公司章程	26
附錄三：董監持股情形	30
附錄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 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31
附錄五：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	31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一〇〇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 22 號 3 樓(偉詮公司 310 會議室)

出席：全體股東及股權代表人

主席：林董事長錫銘

議程：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請參閱 P.2 ~ P.5)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其他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請參閱 P.6 ~ P.22)

(一)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二)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請參閱 P.23)

(一)公司章程修訂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 P.3 ~ P.4。

報告事項二

董事會 提

案由：監察人審查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 P.5。

其他報告事項

營業報告書

一、2010 年營業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2010 年由於已完全脫離金融海嘯陰影，景氣強勁復甦，全球 IC 產業年成長率高達 31.8%，台積電成長更高達 42%，相當驚人。然而台灣 IC 設計同業卻只打了半場好球，上半年表現亮麗，下半年卻逐月衰退。以本公司為例，上半年成長了 41%，業績令人振奮，然而由於下半年表現不如預期，全年結算下來營收合計為 22.73 億元，只成長了 10%。值得欣慰的是營業利益約 1.98 億元，比 2009 年成長 31%，營業外淨利益約三千五百萬元，成長 140%，總計稅後淨利約 1.98 億元，比 2009 年成長了 45%。

2010 年營收原內部努力目標為 27.42 億元，達成率 83%，雖有進步仍有努力空間。全年研發費用 1.98 億元，比 2009 年增加了 21%，研發費用佔自有產品營收比例為 15.6%，比例並不低，顯示了我們對新產品開發的積極度，但另一方面也顯示了我們的營收仍太低，產品成功率有待提升。

二、2011 年營業計畫概要

歷經了 2010 年的大成長，各市場研究機構對於 2011 年 IC 產業的成長看法較持平，普遍認為是個位數成長。本公司由於基數仍低，因此內部仍訂定了高於市場成長率之努力目標，自有產品主要應用領域仍為：節能減碳、健康醫療、電源安全及科技生活。2011 年期待有較高成長率的是 LED 背光與照明驅動 IC、風扇馬達驅動 IC、觸控 IC 以及 SDIO(結合智慧卡與 SD 記憶卡之介面 IC)等等。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IC 設計仍有很大發展空間，積極延攬人才，開發新產品是公司未來幾年不變的努力方向。不過由於技術進步日新月異，而且競爭激烈，本公司亦會積極尋求外部合作與技術支援之機會以促進成長。此外，如何有效迅速拉近客戶導入產品時間，亦是值得思考與努力之方向，由此或可衍生出提供 IC 應用模組(Module)之生產機會。

四、外部環境影響分析

台積電 2010 年成長 42%，但是台灣的 IC 設計業成長卻不到 18%，此一耐人尋味的數字，或許是 IDM(有設計與製造之綜合性 IC 公司)以及國外 IC 設計公司是去年台積電成長的主力，尤其是前者。IDM 公司挾其知名品牌以及龐大規模，若開始靈活運用晶圓代工策略，對 IC 設計公司顯然是個較大的威脅。因應之道是台灣 IC 設計公司應善用地利以及人脈之便，更深入耕耘亞洲客戶之關係，以更好的技術服務以及成本爭取客戶。畢竟亞洲已是全球電子產品之生產重鎮，IC 之需求居世界各洲之冠，對於規模相對仍小的台灣 IC 設計公司，成長空間仍然相當大。

此外，台幣對美元之匯率一直是以出口為導向之台灣廠商重要的經營要素。去年 12 月由於國際熱錢匯入，導致台幣急速升值，給廠商帶來重大匯損。由許多分析看來，台幣對美元並無大幅升值之本錢，央行對此認知非常清楚，但仍常受媒體與一些學者之干擾，國人實應給央行更多的鼓勵與掌聲，以支持其捍衛廠商經營環境，健全經濟發展。

最後，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投資如意！

董事長 林錫銘



總經理 林錫銘



財務主管 郭幸容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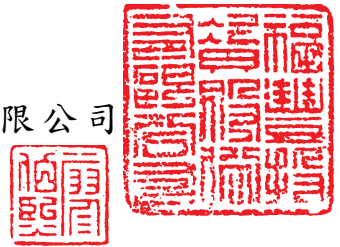
此 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福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伯熙



監察人：林錫琨



監察人：李正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二 日

承認事項

承認案一

董事會 提

案由：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交監察人查核竣事。

(二)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 P.3 ~ P.4 及 P.7 ~ P.20。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會計師 黃 裕 峰

林政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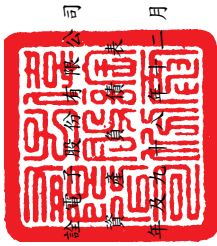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偉詮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附註四)	\$ 696,134	19	\$ 843,066	23	2120	應付票據	\$ 5,932	-	\$ 4,843	-
1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147,282	32	998,345	26	2140	應付帳款	261,403	7	333,634	9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33,348	1	29,125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18,364	-	12,418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499,625	14	590,209	16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附註十五)	27,967	1	34,197	1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附註十九)	30,912	1	45,619	1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三及十四)	96,595	3	47,507	1
1160	其他應收款	104,422	3	85,136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10,261	11	432,999	12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七)	236,289	7	213,724	6		其他負債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15,401	-	22,709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四)	56,274	2	55,625	2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495	1	31,281	1	2881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519	-	51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90,908	77	2,799,214	77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6,274	2	56,144	2
						2XXX	負債合計	466,535	13	488,743	1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八及十九)	460,575	13	459,757	13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四及十五)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31,248	1	38,319	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30,000仟股	2,468,000	69	2,468,000	68
14XX	投資合計	491,823	14	498,076	14		資本公積	71,489	2	71,489	2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1,097	1	31,097	1
1501	土地	97,340	3	97,340	3	3270	合併溢價	102,586	3	102,586	3
1521	房屋及設備	93,456	3	97,768	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42,397	9	328,994	9
1531	機器設備	295,124	8	301,879	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8,200	1	131,708	3
1551	運輸設備	19,941	1	18,69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5,008	6	134,024	4
1631	租賃改良	45,275	1	44,8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95,605	16	594,726	16
1681	什項設備	18,935	1	30,301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9,413)	-	1,228	-
15X1	合計	570,071	16	590,803	16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443)	-	(1,443)	-
15X9	累計折舊	(347,109)	(10)	(369,039)	(10)	34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726)	(1)	(38,285)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22,962	6	221,764	6	34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4,139)	(1)	(38,200)	(1)
						34XX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3,122,052	87	3,127,112	86
1770	其他資產	1,532	-	2,297	-	3X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82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四)	4,595	-	4,592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588,587	100	\$ 3,615,855	100
1830	存出保證金	12,821	1	14,274	1						
186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63,946	2	75,638	2						
18XX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82,894	2	96,801	3						
	其他資產合計	\$ 3,588,587	100	\$ 3,615,855	100						
1XXX	資產總計	\$ 3,588,587	100	\$ 3,615,8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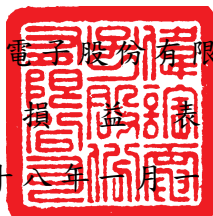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2,289,352		\$2,079,269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u>16,165</u>		<u>10,825</u>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九）	2,273,187	100	2,068,444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三、七、十八及十九）	<u>1,717,828</u>	<u>75</u>	<u>1,606,451</u>	<u>78</u>
5910 營業毛利	<u>555,359</u>	<u>25</u>	<u>461,993</u>	<u>2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銷售費用	107,300	5	100,360	5
6200 管理費用	52,665	2	48,15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7,645</u>	<u>9</u>	<u>162,609</u>	<u>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57,610</u>	<u>16</u>	<u>311,126</u>	<u>15</u>
6900 營業利益	<u>197,749</u>	<u>9</u>	<u>150,867</u>	<u>7</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2 現金股利收入（附註二）	40,292	2	32,053	2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二及八）	29,929	1	9,015	-
7110 利息收入	2,089	-	2,499	-
7480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及二十）	1,350	-	-	-
7480 其他（附註十九）	<u>3,878</u>	<u>-</u>	<u>3,677</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77,538</u>	<u>3</u>	<u>47,244</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	34,500	2	\$	8,667	-
7540		2,862	-		13,229	1
7630						
		2,767	-		7,423	-
7530						
		2	-		-	-
7510		1	-		5	-
7880		2,324	-		3,335	-
7500						
		42,456	2		32,659	1
7900	稅前利益	232,831	10	165,452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34,512)	(1)	(28,841)	(1)	
9600	純 益	\$ 198,319	9	\$ 136,611	7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 0.94	\$ 0.80		\$ 0.67	\$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東權益之 長期股權 投資權益變動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五)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246,800	\$ 2,468,000	\$ 71,489	\$ 103,010	\$ 320,123	\$ 43,762	\$ 96,817	\$ 460,702	\$ 6,863	(\$ 1,143)	(\$ 714,496)	\$ 2,322,936
盈餘分配	-	-	-	-	8,871	-	(8,871)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7,946	(87,94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九十八年度純益	-	-	-	-	-	-	136,611	136,611	-	-	-	136,611
換算調整數	-	-	-	-	-	-	-	-	(5,635)	-	-	(5,6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之變動	-	-	-	-	-	-	-	-	-	-	-	511,670
認列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 之未實現損益變動	-	-	-	(424)	-	-	(2,587)	(2,587)	-	-	164,541	161,53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 額	246,800	2,468,000	71,489	102,586	328,994	131,708	134,024	594,726	1,228	(1,143)	(38,285)	3,127,112
盈餘分配	-	-	-	-	-	(93,508)	93,508	-	-	-	-	-
回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3,403	-	(13,403)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97,440)	(197,440)	-	-	-	(197,440)
股東紅利-現金 (8%)	-	-	-	-	-	-	198,319	198,319	-	-	-	198,319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	-	-	-	(20,641)	-	-	(20,641)
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10,507	10,5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之變動	-	-	-	-	-	-	-	-	-	-	3,052	3,052
認列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 之未實現損益變動	-	-	-	-	-	-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 失之變動	-	-	-	-	-	-	-	-	-	1,143	-	1,14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 額	246,800	\$ 2,468,000	\$ 71,489	\$ 102,586	\$ 342,397	\$ 38,200	\$ 215,008	\$ 595,605	(\$ 19,413)	\$ -	(\$ 24,726)	\$ 3,122,05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198,319	\$ 136,611
折舊	34,374	35,829
攤銷	6,788	8,171
處分投資淨損	2,862	13,229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2,499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29,929)	(9,01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	-
資產減損損失	2,767	7,4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00	4,6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57	2,56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223)	7,207
應收帳款	90,584	(152,040)
應收關係人款	14,707	22,985
其他應收款	274	13,025
存貨	(22,565)	60,37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786	(1,562)
應付票據	1,089	(5,755)
應付帳款	(72,231)	188,148
應付所得稅	5,946	6,886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6,230)	34,19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858	17,4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7,234</u>	<u>390,4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973,258)	(2,088,43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68,452	2,217,2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退還股款	24,846	-
購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346)	(109,7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還股款	2,142	6,821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350	-
購置固定資產	(35,591)	(27,01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	2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	(\$ 8)
遞延費用增加	(5,335)	(1,6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726)	(2,7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股東現金紅利	(197,440)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97,440)	-
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46,932)	387,650
合併取得現金	-	12,649
年初現金餘額	843,066	442,767
年底現金餘額	\$ 696,134	\$ 843,06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	\$ 5
支付所得稅	\$ 9,566	\$ 16,89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出租資產重分類至固定資產	\$ -	\$ 20,848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5,857)	(\$2,085,985)
應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42,599	(2,446)
支付淨額	(\$1,973,258)	(\$2,088,43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88,012	\$2,299,132
應收投資款增加	(19,560)	(81,888)
收取淨額	\$1,768,452	\$2,217,244
購買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77)	(\$ 111,089)
應付益詮電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款(減少)增加	(369)	1,330
	(\$ 1,346)	(\$ 109,75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會計師 黃 裕 峰

林政治



黃裕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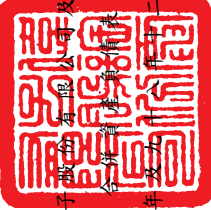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320	現金(附註四)	\$ 820,863	23	\$ 1,031,387	28	2120	應付票據	\$ 5,932	-	\$ 4,843	-
1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494,388	41	1,122,971	31	2140	應付帳款	261,873	7	335,197	9
1140	應收票據(附註二)	33,348	1	29,125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四)	18,380	-	13,279	1
116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534,183	15	593,385	16	2170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附註十三)	28,463	1	34,715	1
1210	其他應收款	106,847	3	202,955	6	21XX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一及十二)	128,727	4	48,239	1
1286	存貨(附註二、三及七)	238,385	6	216,024	6		流動負債合計	443,375	12	436,273	12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	15,401	-	22,709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56,274	2	55,625	2
11XX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792	1	31,633	1	2XXX	負債合計	499,649	14	491,898	14
	流動資產合計	3,271,207	90	3,250,189	90		股東權益				
1450	投資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14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2,508	-	1,145	-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30,000仟股；發行—246,800仟股	2,468,000	68	2,468,000	68
14XX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46,195	2	53,896	1		資本公積				
	投資合計	48,703	2	55,041	1		股票發行溢價	71,489	2	71,489	2
1501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十七)						合併溢價	31,097	1	31,097	1
1521	成本						資本公積合計	102,586	3	102,586	3
1531	土地	97,340	3	97,340	3		保留盈餘				
1551	房屋及設備	93,456	3	97,768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2,397	9	328,994	9
1561	機器設備	295,229	8	301,959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200	1	131,708	3
1631	運輸設備	19,941	1	19,327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5,008	6	134,024	4
1681	租賃改良	45,919	1	45,503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595,605	16	594,726	16
15X1	什項設備	19,288	-	30,624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9	合計	571,173	16	592,521	1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413)	-	1,228	-
15XX	累計折舊	(347,660)	(10)	(370,043)	(10)	3430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	-	(1,143)	-
	固定資產—淨額	223,513	6	222,478	6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24,726)	(1)	(38,285)	(1)
1770	其他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44,139)	(1)	(38,200)	(1)
182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二)	1,532	-	2,297	-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122,052	86	3,127,112	86
1830	存出保證金	4,723	-	4,732	-	3XXX	少數股權(附註二)	4,293	-	5,867	-
186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及十)	13,010	-	14,502	1		股東權益合計	3,126,985	86	3,132,979	86
18XX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四)	63,946	2	75,638	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626,634	100	\$ 3,624,877	100
1XXX	其他資產合計	83,211	3	97,169	3						
	資產總計	\$ 3,626,634	100	\$ 3,624,87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2,292,003		\$2,098,522	
4170	<u>16,165</u>		<u>10,855</u>	
4100	2,275,838	100	2,087,667	100
5110	<u>1,718,662</u>	<u>76</u>	<u>1,609,792</u>	<u>77</u>
5910	<u>557,176</u>	<u>24</u>	<u>477,875</u>	<u>23</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			
6100	113,396	5	105,858	5
6200	57,766	2	57,029	3
6300	<u>197,645</u>	<u>9</u>	<u>184,664</u>	<u>9</u>
6000	<u>368,807</u>	<u>16</u>	<u>347,551</u>	<u>17</u>
6900	<u>188,369</u>	<u>8</u>	<u>130,324</u>	<u>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2	53,745	3	41,742	2
7140	17,405	1	2,588	-
7110	2,156	-	2,726	-
7480	<u>1,350</u>	-	-	-
7130	24	-	-	-
7480	<u>4,733</u>	-	<u>3,993</u>	<u>1</u>
7100	<u>79,413</u>	<u>4</u>	<u>51,049</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	30,145	2	\$	8,311	1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八)	2,767	-	8,143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2	-	-	-		
7510		利息費用	1	-	5	-		
7880		其他	2,330	-	3,13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5,245	2	19,597	1		
7900		稅前利益	232,537	10	161,776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四)	(33,916)	(1)	(29,694)	(2)		
9600		合併總純益	\$ 198,621	9	\$ 132,082	6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98,319	9	\$ 136,611	6		
9602		少數股權	302	-	(4,529)	-		
			\$ 198,621	9	\$ 132,082	6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十五)							
	合併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	0.94	\$	0.80	\$	0.67	\$	0.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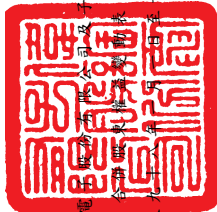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五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母 股	資本公積金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未認列為			計 少 數 股 權	股東權益合計
	本 額	合 併 溢 額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附 註 二 及 十 三)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退 休 金 成 本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246,800	\$ 2,468,000	\$ 71,489	\$ 103,010	\$ 320,123	\$ 43,762	\$ 96,817	\$ 460,702	\$ 1,143	(\$ 714,496)	\$ 10,668	\$ 2,333,604
-	-	-	-	8,871	-	(8,871)	-	-	-	-	-
-	-	-	-	-	87,946	(87,946)	-	-	-	-	-
-	-	(424)	(424)	-	-	(2,587)	(2,587)	-	-	3,011	-
-	-	-	-	-	-	-	-	-	-	(10,076)	(10,076)
-	-	-	-	-	-	136,611	136,611	-	-	(4,529)	132,082
-	-	-	-	-	-	-	(5,635)	-	-	(5,635)	(5,635)
-	-	-	-	-	-	-	-	-	676,211	6,793	683,004
246,800	\$ 2,468,000	\$ 31,097	\$ 102,586	\$ 328,994	\$ 131,708	\$ 134,024	\$ 594,726	(1,143)	(38,285)	5,867	\$ 3,132,979
-	-	-	-	-	(93,508)	93,508	-	-	-	-	-
-	-	-	-	13,403	(13,403)	(13,403)	-	-	-	-	-
-	-	-	-	-	(197,440)	(197,440)	(197,440)	-	-	-	(197,440)
-	-	-	-	-	-	-	-	-	-	(1,234)	(1,234)
-	-	-	-	-	-	198,319	198,319	-	-	302	198,621
-	-	-	-	-	-	-	(20,641)	-	-	(20,641)	(20,641)
-	-	-	-	-	-	-	-	1,143	-	-	1,143
246,800	\$ 2,468,000	\$ 31,097	\$ 102,586	\$ 342,327	\$ 38,200	\$ 215,008	\$ 595,605	\$ 19,412	(\$ 24,726)	\$ 4,933	\$ 3,126,9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	\$ 198,319	\$ 136,611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合併純益(損)	302	(4,529)
折 舊	34,587	36,481
攤 銷	6,816	8,375
處分投資淨益	(17,405)	(2,58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	-
資產減損損失	2,767	8,1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00	4,6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57	2,54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223)	6,806
應收帳款	59,202	(157,947)
其他應收款	47,054	26,835
存 貨	(22,361)	56,16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841	(1,154)
應付票據	1,089	(4,313)
應付帳款	(73,324)	176,856
應付所得稅	5,101	7,66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6,252)	34,71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8,382	30,2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65,430</u>	<u>365,58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436,164)	(2,949,35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73,905	3,114,3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退還股款	25,710	-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4)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5,87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還股款	2,142	6,821
購置固定資產	(35,677)	(27,01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1	24
商 譽	-	(2,969)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存出保證金減少	\$ 9	\$ 630
遞延費用增加	(5,335)	(1,8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69,493)	140,55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股東現金紅利	(197,440)	-
少數股權減少	(1,603)	(8,74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99,043)	(8,746)
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203,106)	497,396
匯率影響數	(7,418)	(5,476)
年初現金餘額	1,031,387	539,467
年底現金餘額	\$ 820,863	\$1,031,38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	\$ 5
支付所得稅	\$ 9,568	\$ 16,898
僅有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8,639)	(\$2,926,245)
應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72,475	(23,106)
支付淨額	(\$2,436,164)	(\$2,949,35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24,851	\$3,267,842
應收投資款減少(增加)	49,054	(153,515)
收取淨額	\$2,173,905	\$3,114,327
購買少數股權價款		
取得少數股權	(\$ 1,234)	(\$ 10,076)
應付益詮電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款(減少)增加	(369)	1,330
支付淨額	(\$ 1,603)	(\$ 8,7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承認案二

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一)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議通過，董事會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分配原則，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75 元，盈餘分配表請參閱 P.22。

(二)本公司於分配股息紅利基準日前，如因庫藏股轉讓、購回或註銷等因素，致本公司分配股息紅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加或減少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現金股利金額，按分配股息紅利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項 目	金 額	附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688,777	
加：九十九年稅後淨利	198,319,340	
減：提列法定公積	(19,831,934)	
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1條規定提存之特別盈餘公積	(5,938,829)	
可分配盈餘	189,237,354	
減：本年度分配項目		
提撥股東紅利-現金	185,100,000	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75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4,137,354	
註 1.提撥董監事酬勞	\$5,593,430	
2.提撥員工紅利-現金	\$22,373,723	

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

董事會 提

案由：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的規定，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明定授權董事會辦理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配合法令規定擬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五條條文。

(二)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9、49 條：上市上櫃公司得依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監察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本公司為保障股東權益得為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

(三)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下表。

決議：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正原因
第十二條之一	新增	本公司得就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實際購買保險之內容，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依據法令及配合公司實際需要。
第十五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其金額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之。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其金額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之。	配合法令修改。
第二十四條	(略)	增加第十六次修正：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配合章程修改。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 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 第三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四條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長以外之其它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第六條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它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十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第十二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 第十六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第十七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第十八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代替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
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二十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定時亦同。

第一次修正：中華民國 85 年 4 月 9 日

第二次修正：中華民國 87 年 4 月 29 日

第三次修正：中華民國 91 年 6 月 25 日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為：
- 一、研究、開發、生產、銷售下列產品：
- （一）電腦及通訊用數位、類比混合式特殊應用積體電路
（MIXED ANALOG/DIGITAL ASICS）
- （二）數位式積體電路（DIGITAL ICS）
- （三）類比式積體電路（ANALOG ICS）
- 二、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限制。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參拾參億元，分為參億參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
- 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參仟參佰萬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
-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二以上同意。
- 第六條 本公司發行股票時，其股票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且應加以編號，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 股票如有轉讓過戶或遺失毀滅等情事時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 股東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第一五七條第三款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情形之股份，其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第十三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並得視需要，推選一人為副董事長。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通知應載明事由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十四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五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其金額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之。

第十六條 董事會之職責如下：
一、經營方針及長、短程發展計劃之審議。
二、年度業務計畫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三、預算之審定及決算之審議。
四、資本增減之擬議。

- 五、盈餘分配方案或彌補虧損之擬議。
- 六、公司之解散或與他公司合併、分割之擬議。
- 七、本公司重要財產之購置及處分之審定。
- 八、公司章程修訂之擬議。
- 九、轉投資其他事業之核可。
- 十、重大資本支出計劃之核議。
- 十一、經理人之聘免。
- 十二、股東會之召開及業務報告。
- 十三、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第十七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 一、決算之查核。
- 二、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之查詢。
- 三、公司各項簿冊文件之調閱。
- 四、其他依照法令賦予之職權。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虧損。
- 三、扣除一、二款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規定必須提存之特別盈餘公積。
- 五、提撥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加計前一年度依本條文第四款規定所提撥公積之回轉數，提撥百分之十二。
- 六、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加計前一年度依本條文第四款規定所提撥公積之回轉數，提撥百分之三。
- 七、餘額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第七章 附則

- 第二十一條 公司現金增資時，提撥10%之股份優先由公司員工認購。
-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所雇之人員等不得將本公司之機密文件或因參與本公司營運所得之技術、市場、產品等機密資料告知或洩漏於他人。
-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六月十五日。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修正時亦同。

第一次修正：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十日。

第二次修正：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三次修正：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五月六日。

第四次修正：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六日。

第五次修正：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九日。

第六次修正：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七次修正：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八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十一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十三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附錄三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100年4月12日

職 稱	姓 名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數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林錫銘	99.6.15	3 年	7,333,976	2.97%	7,333,976	2.97%
董 事	周宜國	99.6.15	3 年	3,380,373	1.37%	3,380,373	1.37%
董 事	蔡東芳	99.6.15	3 年	1,938,304	0.79%	1,933,304	0.78%
董 事	劉建成	99.6.15	3 年	2,313,946	0.94%	2,313,946	0.94%
董 事	黃竣稚	99.6.15	3 年	1,594,491	0.65%	1,594,491	0.65%
董 事	郭幸容	99.6.15	3 年	1,630,861	0.66%	1,630,861	0.66%
董 事	徐文宗	99.6.15	3 年	31,865	0.01%	41,865	0.02%
監察人	福豐投資 公司代表 人：廖伯熙	99.6.15	3 年	9,302,988	3.77%	9,302,988	3.77%
監察人	林錫琨	99.6.15	3 年	1,004,826	0.41%	1,004,826	0.41%
監察人	李正福	99.6.15	3 年	6,840	0.00%	6,840	0.00%

說明：1、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15,000,000股，全體監察人不得少於1,500,000股。

2、截至一〇〇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全體董事持有股數18,228,816股，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10,314,654股。

附錄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無。

附錄五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

本公司 100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擬議配發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情形：

- 1、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2,373,723 元
- 2、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5,593,430 元
- 3、上述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費用化，其費用帳列金額與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